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自评项目名称： 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2610831MB2A00679U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李新华 (签章)

联系人： 张凡

联系电话： 15129322960

评价时间： 2024 年 03 月 15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子洲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粮食数量	500 万 斤	500 万斤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全县粮食安 全稳定粮食市场 等	100%保 障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配套及时性	100%及 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2023 年县级粮食 风险基金配套金 额	50 万元	50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全县粮食安 全生产、储备、 稳定粮食市场等	100%保 障	100%	15	1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 上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粮食风险基金配套相关文件规定，县财政应配套 2023 年粮食风险基金 50 万元，并纳入年初财政预算。

2. 项目建设内容：粮食风险基金是县政府调控粮食市场的专项资金，由上级财政和县财政按规定比例共同筹集，县政府按规定用途统筹使用。

（二）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				
主管部门		子洲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粮食数量	500 万斤	500 万斤	
		质量指标	保障全县粮食安全稳定粮食市场等	100%	100%	
		时效指标	配套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 年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金额	50 万元	5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粮食安全生产、储备、稳定粮食市场等	100%保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	持续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98%	

- 1. 总体目标：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 2. 年度目标：县政府宏观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县本级财政预算 50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全年实际共使用 50 万元，年末无结余。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共支出 50 万元。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文件及实际工作开展需要进行及时支付，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08.23	一般公共预算	县级粮食风险基金配套	50
	合 计			5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 100 分，属于“优秀”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0 分，得 10 分。

2. 数量指标 完成率 100%，共 15 分，得 15 分。

3. 质量指标 100%保障全县粮食安全、稳定粮食市场等，共 15 分，得 15 分。

4. 时效指标 100%及时性，共 10 分，得 10 分。

5. 成本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足量完成了储备，共 15 分，得 15 分。

6. 社会效益指标 100%保障全县粮食安全生产、储备、稳定粮食市场等，共 15 分，得 15 分。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了持续性保障粮食安全，共 10 分，得 10 分。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满意，完成 98%满意，共 10 分，得 10 分。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资金无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规范，严格按照要求有序进行，项目实施效果明显。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 名	职 称/职 务	单 位	签 字
	李新华	主 任	子洲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李新华
	李佳林	副主任	子洲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李佳林
	张 凡	干 事	子洲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张 凡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李新华

2024年 3月15日